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

一、披露依据及声明

本报告根据 2023 年 11 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资本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编制并披露。

本行按照《资本管理办法》规定的监管并表范围披露相关信息。本行监管并表范围与财务并表范围没有差异。

本报告是按照监管规定资本充足率和杠杆率的概念及规则而非财务会计准则编制，因此本报告部分资料不能与同期财务资料直接比较。

二、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行根据《资本管理办法》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26%，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7%，资本充足率 13.45%，杠杆率 7.05%，均满足监管要求。各级资本充足率、杠杆率指标较年初下降，主要是源于本行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增加信贷投放。本行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的具体情况如下：

KM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c	d	e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可用资本（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8,840	68,453	68,374	66,773	65,856
2	一级资本净额	75,594	75,201	75,130	73,524	72,601
3	资本净额	99,956	98,083	97,508	96,307	95,331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4	风险加权资产	743,437	732,971	717,709	700,969	708,697
资本充足率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26%	9.34%	9.53%	9.53%	9.29%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7%	10.26%	10.47%	10.49%	10.24%
7	资本充足率（%）	13.45%	13.38%	13.59%	13.74%	13.45%

		a	b	c	d	e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	储备资本要求（%）	2.50%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0.00%	0.00%	0.00%	0.00%	0.00%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8+9+10）	2.50%	2.50%	2.50%	2.50%	2.50%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4.17%	4.26%	4.47%	4.49%	4.24%
杠杆率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072,448	1,045,361	1,024,690	1,005,501	978,139
14	杠杆率（%）	7.05%	7.19%	7.33%	7.31%	7.42%
14a	杠杆率 a（%）	7.05%	7.19%	7.33%	7.31%	7.42%
流动性覆盖率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91,169	97,194	116,939	84,156	96,243
16	现金净流出量	38,985	45,889	53,295	56,562	62,392
17	流动性覆盖率（%）	233.86%	211.80%	219.42%	148.78%	154.25%
净稳定资金比例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518,360	511,362	502,569	480,405	481,352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469,378	463,428	450,392	440,158	444,359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0.44%	110.34%	111.58%	109.14%	108.33%
流动性比例						
21	流动性比例（%）	63.58%	56.23%	60.54%	46.92%	48.02%

根据《资本管理办法》，本行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简化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行风险加权资产情况如下：

OV1: 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人民币百万元

		a	b	c
		风险加权资产		最低资本要求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信用风险	702,987	694,500	56,239
2	市场风险	11,842	9,863	947
3	操作风险	28,608	28,608	2,289
4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 间转换的资本要求	-	-	
5	合计	743,437	732,971	59,475

三、资本构成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对外发行的资本工具主要特征以及资本构成信息如下：

CCA：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a	b	c	d
		普通股（H 股）	转股协议存款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1	发行机构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标识码	1578	-	232380014	232480019
3	适用法律	中国香港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4	资本层级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5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 层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6	工具类型	核心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7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 （最近一期报告日数额，单 位：百万元人民币）	6,474	6,700	7,000	10,000
8	工具面值	1,765	6,700	7,000	10,000
9	会计处理	股本、资本公积	吸收存款	已发行债券	已发行债券

		a	b	c	d
		普通股（H股）	转股协议存款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10	初始发行日	2016年3月30日	2023年10月10日	2023年4月10日	2024年5月20日
11	是否存在固定期限	否	是	是	是
12	其中：原始到期日	不适用	2033年10月11日	2033年4月12日	2034年5月22日
13	发行人赎回（需经监管认可）	否	否	是	是
14	其中：赎回日期及额度	不适用	不适用	2028年4月12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	2029年5月22日，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赎回。
15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无
	分红或派息				
16	其中：固定或浮动分红/派息	浮动	固定	固定	固定
17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如采用的基准利率等	不适用	转股前，转股协议存款利率与对应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利率适配。	4.70%	2.75%
18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19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不适用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20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不适用	否	否
21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a	b	c	d
		普通股（H股）	转股协议存款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22	是否可转股	不适用	是	否	否
23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触发条件	不适用	转股协议存款转为本行普通股份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低于 5.125%； 2.天津市财政局同意转股； 3.所转普通股的类别、数量及转股后的本行股权结构均需满足香港联交所对于最低公众持股比例的具体要求，否则须由独立第三方全部或部分持股或终止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可全部转股也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价格确定方式	不适用	转股价格以批准转股协议存款的董事会决议日（即 2023 年 7 月 14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日本行 H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日本行 H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日本行 H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总	不适用	不适用

		a	b	c	d
		普通股（H股）	转股协议存款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额/该二十个交易日日本行 H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总量），并按照董事会决议当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人民币对港元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后的价格（即“初始转股价格”），和本次转股协议存款转股时清产核资后的合并报表口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的孰高值为基准确定。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不适用	核心一级资本	不适用	不适用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29	是否减记	否	否	是	是
30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在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全部减记或转股后，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在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全部减记或转股后，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

		a	b	c	d
		普通股（H股）	转股协议存款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记。本期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二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指以下两种情形中的较早发生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记。本期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二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指以下两种情形中的较早发生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31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32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永久减记还是临时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33	其中：若临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3a	次级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a	b	c	d
		普通股（H股）	转股协议存款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34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次级债权人、二级资本债和其他一级资本工具持有人之后。	不适用	本期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均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本期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均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CC1: 资本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数额	代码
		2025 年 6 月 30 日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6,803	e+g
2	留存收益	51,471	
2a	盈余公积	3,353	h
2b	一般风险准备	11,090	i
2c	未分配利润	37,028	j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770	
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402	
5	扣除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69,446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			
6	审慎估值调整	-	
7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	a-c
8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606	b-d
9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	
10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	-	
11	损失准备缺口	-	
12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	
13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	
14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负债）	-	
15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股票	-	
1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	
1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9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	

		a	b
		数额	代码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 15%的应扣除金额	-	
21	其中: 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	
22	其中: 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	
23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24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25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606	
2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8,840	
其他一级资本			
27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6,700	
28	其中: 权益部分	-	
29	其中: 负债部分	6,700	
3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54	
31	扣除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6,754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			
3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	
3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	
3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3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36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37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38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	
39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6,754	
40	一级资本净额	75,594	

		a	b
		数额	代码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二级资本			
4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7,000	
4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07	
43	超额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7,255	
44	扣除前的二级资本	24,362	
二级资本：扣除项			
45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	
4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	
4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4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	
49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50	二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	
51	二级资本净额	24,362	
52	总资本净额	99,956	
53	风险加权资产	743,437	
资本充足率和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5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26%	
5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7%	
56	资本充足率	13.45%	
57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2.50%	
58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0%	
59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0%	
60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61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4.17%	

		a	b
		数额	代码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我国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00%	
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6.00%	
64	资本充足率	8.00%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6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2,761	
6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771	
67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6,250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损失准备的限额			
68	权重法下, 实际计提的超额损失准备金额	7,255	
69	权重法下, 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损失准备的数额	7,255	

本行财务并表范围和监管并表范围一致。

CC2: 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的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a	b	c
		财务并表范围下的 资产负债表	监管并表范围下的 资产负债表	代码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资产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562	38,562	
2	存放同业款项	14,121	14,121	
3	拆出资金	38,812	38,812	
4	衍生金融资产	100	1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407	26,407	

		a	b	c
		财务并表范围下的 资产负债表	监管并表范围下的 资产负债表	代码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金融投资	362,279	362,279	
7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842	112,842	
8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 工具	102,758	102,758	
9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 务工具	145,037	145,037	
10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 工具	1,642	1,642	
11	客户贷款及垫款	471,033	471,033	
12	递延税项资产	6,250	6,250	
13	其他资产	5,056	5,056	
14	其中：无形资产（不含土地 使用权）	606	606	b
15	物业及设备	1,942	1,942	
16	使用权资产	892	892	
17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221	221	
18	商誉	-	-	a
19	总资产	965,675	965,675	
负债				
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948	77,948	
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6,880	36,880	
22	拆入资金	29,209	29,209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654	62,654	
24	衍生金融负债	49	49	
25	应付所得税	633	633	
26	其他负债	5,742	5,742	
27	租赁负债	931	931	

		a	b	c
		财务并表范围下的 资产负债表	监管并表范围下的 资产负债表	代码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8	客户存款	533,952	533,952	
29	已发行债券	147,761	147,761	
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31	其中：与商誉相关的递延所 得税负债	-	-	c
32	其中：与无形资产相关的递 延所得税负债	-	-	d
33	总负债	895,759	895,759	
所有者权益				
34	股本	6,071	6,071	
35	其中：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 的数额	6,071	6,071	e
36	其中：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 的数额	-	-	f
37	资本公积	10,732	10,732	g
38	投资重估储备	770	770	
39	盈余公积	3,353	3,353	h
40	一般准备	11,090	11,090	i
41	未分配利润	37,028	37,028	j
42	本行权益持有人应占权益	69,044	69,044	
43	非控股权益	872	872	
44	权益总额	69,916	69,916	

注：资产负债分类与本行财务报告中披露的资产负债表保持一致。

四、杠杆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行根据《资本管理办法》计算的杠杆率 7.05%，符合监管要求。本行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如下：

LR1：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a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并表总资产	965,675
2	并表调整项	-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
4	衍生工具调整项	80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107,300
7	资产证券化交易调整项	-
8	未结算金融资产调整项	-
9	现金池调整项	-
10	存款准备金调整项（如有）	-
11	审慎估值和减值准备调整项	-
12	其他调整项	-606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072,448

本行杠杆率相关情况如下：

LR2：杠杆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表内资产余额			
1	表内资产（除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957,476	949,155
2	减：减值准备	-18,365	-16,812
3	减：一级资本扣除项	-606	-613
4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938,505	931,730

		a	b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3月31日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5	各类衍生工具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协议的影响）	100	187
6	各类衍生工具的潜在风险暴露	80	187
7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	-
8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	-
9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	-
10	卖出信用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	-	-
11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	-
12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180	374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3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26,463	13,250
14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
15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	-
16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
17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26,463	13,250
表外项目余额			
18	表外项目余额	335,526	294,115
19	减：因信用转换调整的表外项目余额	-227,802	-193,772
20	减：减值准备	-424	-336
21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107,300	100,007
一级资本净额和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2	一级资本净额	75,594	75,201
2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072,448	1,045,361
杠杆率			
24	杠杆率	7.05%	7.19%
24a	杠杆率 a	7.05%	7.19%
25	最低杠杆率要求	4.00%	4.00%